

中国银行通辽分行2025年度采购营业执照自助打印一体机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BOC-04017-04217-FS-2025HW002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通辽市,科尔沁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中国银行通辽分行2025年度采购营业执照自助打印一体机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自筹资金,招标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我行拟采购的1台营业执照自助打印一体机,具体功能为客户信息注册、营业执照打印。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中国银行通辽分行2025年度采购营业执照自助打印一体机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中国银行通辽分行2025年度采购营业执照自助打印一体机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通用条款: 1.供应商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、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,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。2.供应商须从采购人获得采购邀请文件并登记备案,否则不能参加本项目。3.联合体: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.项目分包: 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。5.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。6.截至采购邀请公告发布之日(含)止,供应商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7.供应商近3年(2022年1月1日至采购邀请公告发布之日(含))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、劳动用工、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。重大违法违规,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、人民币200万元以上(含)的罚款等行政处罚。8.截至递交应答文件截止日(含),供应商未处于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。9.供应商须保证: 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/或服务时,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,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侵权行为。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/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,供应商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。10.存在关联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不得同时参加: 本项目关联关系企业包含以下情况: 与本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企业; 与本企业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其他企业。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企业。采购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企业参与该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采购。11.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,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,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。12.供应商提供的全部材料必须真实有效,供应商如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,其应答将被拒绝,采购人有权将其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。13.供应商应未受到联合国、中国或其他采购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,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。专用条款: 1、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成立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、具备承担民事责任能力,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,合法运作,商业信誉良好。2、供应商营业执照、社会统一代码证等资质齐备、有效。3、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至邀请公告发布之日(含)(以证明文件签订日期为准),须具有至少1个银行业或政务服务类营业执照自助打印一体机供货业绩。4、财务及信用状况: 近三年(2022年-2024年)财务状况良好;无违法违规行为,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和破产状态,且资金未被重组、监管或冻结。5、信誉要求: 通过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查询,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;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查询,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;通过“中国裁判文书网”网站进

行贿犯罪记录查询，显示近三年内没有被依法认定的行贿犯罪记录。6、近两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7、供应商须为所投设备制造商或取得制造商书面正式授权书的代理商。；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5-08-27 09:00:00到2025-09-02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：网上报名。网上报名请将相关资料扫描压缩后发送至我行指定邮箱。邮箱地址：jhckbtl_nm@bank-of-china.com，（请务必在报名邮件标题处注明报名公司全称、项目联系人、联系电话<手机号码>及邮箱地址）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09-08 09:0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区明仁大街80号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09-08 09:0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区明仁大街80号。

七、其他

无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

地址：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区明仁大街80号

联系人：吴宗蔓

电话：0475-8286913

邮件：jhckbtl_nm@bank-of-china.com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

地址：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区明仁大街80号

联系人：吴宗蔓

电话：0475-8286913



邮件: jhckbt1_nm@bank-of-china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吴强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: (盖章)

